

第三章 邮驿史话

在老街之南、古榕之下，有一座古老的西洋建筑，它就是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图 3-1）。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坐北朝南，长 18.6 米、宽 6.76 米，建筑面积 251.47 平方米，是一座单层、券拱、长方形建筑，为西洋式教堂建筑。此外，它还有台阶、地垄、门窗等，冬暖夏凉，具有防潮等功能。站在该旧址面前，人们隐约能看到往昔它迎来送往的繁忙景象。



▲图 3-1 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

1876 年，中英两国签订不平等条约《烟台条约》，把北海开辟为对外通商口岸。英国率先在北海设立领事馆并控制北海海关。1882 年，为办理外国驻北海使团、官员、眷属往来信函和包裹等邮递业务的需要，北海海关附设邮务办事处，后改称“海关寄信局”。1896 年 3 月 20 日，清政府创办“大清邮政”。1897 年 2 月 2 日，北海“海关寄信局”被转为清政府开办的“大清邮政北海分局”。1897-1903 年，作为北海大清邮政分局办公地点，处理邮政业务。1903-1910 年，作为北海邮界总局办公场所。中华民国期间，先后作为北海一等邮政分局和北海二等邮政分局的办公场所。1952 年 9 月，邮政局、电信局合并后，作为邮政业务营业窗口。1956-1957 年，作为北海东街邮电所的办公场所。

该旧址是目前广西尚存历史最长、保存较完整的邮政局旧址，是我国不可多得的邮电文物，是研究北海近代史、邮电史、建筑史等方面的重要实物资料，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和学术价值。于 2006 年 5 月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如今，该旧址作为北海近代邮电历史陈列馆对外开放，通过陈列大量珍贵的资料及文物和复原场景，向公众展示近代中国与外国、官方与民间在北海开办的邮电通信业务的发展历史。

第一节 各路邮局之争

近代北海邮政机构按形成时间顺序分为民信局、邮政局和客邮局。民信局是民间唯一有组织的通信机构。1870年，北海私人铺商在东华街（今珠海中路）开设广西最早的民信局——“森昌成”号，其后又出现了“保太和”号。民信局内通常设一名账房，专门办理收寄钱物、书信业务，雇用若干脚夫沿途递送和收寄货物和书信（图3-2），兼营汇款和货运业务，具有方便百姓、安全可靠、信用好等特点。在民信局兴盛之时，1896年清政府开办了“大清邮政”，翌年“海关寄信局”转入大清邮政北海分局，其后近30年时间官办的北海邮政分局均为外国人掌管，成为外国人掌控北海邮政业务的工具。1899年，法国驻北海领事馆私设“法国信馆”，即客邮局（清政府将外国在华经营的邮局统称“客邮局”）。客邮局主要经营外侨在华的通信业务。至此，北海出现了官办、民办、洋办的三大通信机构，三者相互排挤、相互斗争，形成一番明争暗斗的场景。



▲图3-2 大清邮政时期肩挑货物的邮差

1899年，大清邮政总局公布民信局章程，规定凡已设大清邮政局之地的民信局，必须向当地的大清邮政局登记注册商号，领取执照方可经营业务。北海“森昌成”号和“保太和”号，于1910年向北海副邮界总局登记注册继续营业。大清邮政局利用降低资费的手段及其官办的特殊权势和民信局展开业务竞争，极力排挤民信局。民信局也以降低资费的手段支撑营业，但由于不及邮政局收寄范围广、传递速度快，因此收取的信件急剧减少。1905-1907年，北海民信局包封信件从6125件下降到2730件，并取消了汇兑业务。1909-1911年，北海民信局每年包封的信件分别为2400件、1100件、400件。民信局虽经联合罢工反抗邮政局的排挤，但也难以支撑，加之地方官吏极力支持邮政局，邮政总局勒令民信局歇业。1912年北海两家民信局停业，邮政业务统归邮政局经营。

1899年，法国在北海成立“法国信馆”后不断扩张业务范围，先是开通北海到龙州之间的专线，其后又陆续开通海上邮路，通往海口、湛江、广州、香港等地区，以及越南等国家。1902年，法国公然侵犯中国主权和邮政权，在北海客邮局收寄的信件上擅自使用法属安南（印度支那）邮

局邮票。北海客邮局（法国信馆）为了达到为法国在华官员及家眷与法国国土间通信服务的目的，极力摆脱中国邮政邮资规定的限制，肆意破坏大清邮政的统一经营和管理。客邮局主要还是为外国侵略者对中国进行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侵略服务的。有些国家还利用客邮局开办的海上和陆地邮路大量贩运鸦片、吗啡等毒品，大量走私、偷漏关税，掠夺中国的资源和财富。辛亥革命以后，随着中国人民不断与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径做抗争，从1919年开始，各国设在中国的客邮局才陆续取消，北海的法国信馆也不得不按照1921年11月华盛顿会议约定的条约而撤销。

第二节 一块“逆袭”的地界碑

1995年初，即距离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建造过去大约100年时，一块“沟盖板”进入了文物工作者的视线。这是一块刻有“邮政地界”字样的地界碑，属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原物，不知何故被当作水沟盖板使用，被发现后北海市邮电局将其收回。该碑高67厘米、宽26厘米、厚5厘米，正面阴刻正楷“邮政地界”4字，字径约11厘米(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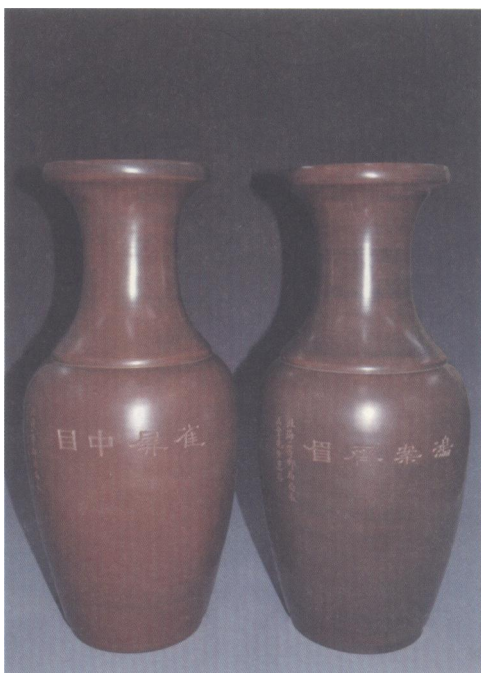
▲图 3-3 大清邮政北海分局地界碑

1995年8月，中国邮电博物馆馆长到北海征集邮电文物时，实地考察了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发现地界碑原来共有2块，分别位于旧址所在院子的东面和南面的墙角下。1996年3月18日，北海市邮电局将其收藏的一块地界碑由专人运到北京，捐献给中国邮电博物馆，作为庆祝中国邮政成立100周年的珍贵文物。就这样，这块曾经作为“沟盖板”的地界碑成功逆袭成为国家级博物馆的馆中之宝；而另一块，则收藏于北海近代邮电历史陈列馆里。

第三节 山拿局长的一对新婚花瓶

2003年10月，北海市文物管理所首任所长周德叶老先生在其收藏家友人家中发现了一对花瓶（图3-4）。花瓶高53.5厘米，口径17厘米，腹径23厘米，底径15.5厘米。2个花瓶都有阴刻的文字和图案，上款均刻有“北海一等邮局局长山拿先生惠存”，下款刻“北海邮界同寅宋宝鏊、董鸿安、何伯实、李桂庭、陈维翰、苏容和、关志钊、黄骑芝、潘玉冬、杨文光、林华土敬赠”。其中，一个花瓶的腹部中间刻有“雀屏中目”字样，另一个花瓶的腹部中间刻有“鸿案齐眉”字样。此外，2个花瓶身背面刻有一幅仕女图，图案旁落款“仿元人笔法彩云轩潘彩香刻”。由上述可判断，该花瓶应是北海早期邮政相关历史事件的见证物。

关于瓶身刻文提到的北海一等邮局局长——山拿，根据《海南省志·邮电志》记载，1912年到1924年之间的某一时期，有一个名为“山拿”的葡萄牙人担任过琼州一等邮局局长。而根据《北海市志》（清—1990）记载，1912年“大清邮政”改称为“中华邮政”，1913年葡萄牙籍人充任北海邮政局局长。由此，可猜测葡萄牙人“山拿”应先后担任过北海一等邮局和琼州一等邮局的局长。



▲图3-4 北海邮界送给山拿局长的花瓶（复制品）

花瓶中的刻文“雀屏中目”“鸿案齐眉”是中国人结婚时常用的贺词，寓意婚姻美满幸福。因此，根据瓶身文字可认为，此花瓶应是山拿局长结婚时，北海邮政界同仁赠给他的新婚礼物，而该礼物缘何流落民间却不得而知。

此外，花瓶雕刻者潘彩香则是清末至中华民国初期钦州坭兴陶器的制作名家。其老练的书法、精湛的技艺为该花瓶增添了较高的艺术价值；同时，作为记录、见证北海早期邮政历史事件的罕见遗物。

第四节 一个锈迹斑斑的保险柜

在大清邮政北海分局旧址内，存放着一个锈迹斑斑的西洋进口保险柜(图 3-5)，是该旧址原有之物。保险柜通长 85.4 厘米，通宽 68.4 厘米，通高 142 厘米，有 2 扇门和 4 个轮子。其中，一扇门内标有“HERRING-HALL-MARVIN SAFE. CO.”字样，应该是这个保险柜的生产商，至于是何时经何人带来已经无法考证，但在岁月的洗礼下，它却越发地“孤傲”，因为它是该旧址保存下来的为数不多的遗物之一。



▲图 3-5 大清邮政北海分局保险柜